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2學年度第2學期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 紀錄

會議日期：103年3月12日（星期三）

會議時間：上午10時

會議地點：校本部行政大樓2樓第一會議室

# 目 錄

項	目	頁碼
<b>壹、報告事項</b>		
一、主席報告	-----	1
二、業務報告	-----	1
(一)師資培育課程組	-----	1
(二)實習輔導組	-----	5
(三)地方教育輔導組	-----	10
(四)就業輔導組	-----	13
三、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	20
<b>貳、討論事項</b>		
提案一、擬廢止本校教育專業課程共同必修科目修課順序建議，提請 討論。	-----	23
提案二、為修訂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習辦法」，提請 討論。	-----	23
提案三、為修訂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要點」，提請 討論。	-----	24
提案四、為修訂本校「僑生暨外國學生登記修習教育專業課程規定」，提請 討論。	-----	24
提案五、為修訂本校「特殊績優表現師資培育生甄審作業規定」，提請 討論。	-----	25
提案六、訂定本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資賦優異組教育學程甄選要點(草案)」，請討論案。	-----	25
提案七、為制訂本校「特殊教育類科資賦優異組教育學程委員會設置及施行要點」，提請 討論。	-----	26
提案八、為修訂本校「師資培育委員會設置及施行要點」，提請 討論。	-----	26
提案九、研擬本校教育專業課程暨任教專門課程學分認定收費要點(草案)，提請 討論。	-----	27
提案十、修訂103學年度起本校「特殊教育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中等學校階段身心障礙類組/資賦優異類組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草案)」，提請 討論。	-----	29
提案十一、擬修正本校「獎勵在校學生通過國家考試實施要點」第三條內容，請 討論。	-----	29
<b>參、臨時動議</b>		
<b>肆、散會</b>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2學年度第2學期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紀錄

時間：103年3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時

地點：校本部行政大樓2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劉美慧處長

記錄：王敏華

出席：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各學系系主任、各研究所所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及學生代表

列席：本處各組組長、專任教師及編審、輔導員

##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略

二、業務報告

### （一）師資培育課程組

- 1、師資培育生學系甄選 - 101學年度本校獲教育部核定師資培育生名額計716名。本師資生第二階段甄選，業請各師培學系於102年12月13日前依各學系之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辦理甄選，並依規定辦理餘額遞補事宜，其名單經提送本校102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5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103年1月10日公告師資培育生名單公告及辦理選課登錄等相關作業。
- 2、爭取本校102學年度外加師資生名額 - 研提外加師資生輔導策略及教學資源條件專案報告，向教育部爭取本校102學年度外加師資生名額共113名，其中身心障礙甄試入學17名、原住民外加生34名、僑生港澳生59名、派外子女學生1名、離島外加學生2名)，業獲教育部核定在案。預定103年6月召開選課說明會，以利其瞭解修課相關權益。
- 3、規劃本校學士班師資生核定名額同額轉換碩、博士班學生案 -
  - (1) 為強化本校學生就業競爭力並提升學歷至碩士，同時能留住本校優秀在校生繼續就讀本校碩士班或網羅他校優秀學生優先選讀本碩士班，本校前已規劃並獲得教育部自 102、103 學年度起陸續核

## 【報告事項】

定地球科學系、物理學系、化學系、地理學系、生命科學系、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應用電子學系等 7 系學士班師資生名額(共 23 名)同額轉換為碩博士班師資生。

- (2) 本處已於 103 年 2 月 19 日師大師課字第 1031003172 號函請各師培學系評估自 104 學年度起將學士班師資培育名額，調移部分名額同額轉換至同一學年度入學之碩士/博士班學生進行甄選，以利本校師資生學歷碩士化之推動，增進本校學生職場競爭力，本案校內申請至 3 月 31 日止，尚盼各師培學系能踴躍參與。

- 4、**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甄審** - 102學年度本校卓獎生獲教育部核定受獎名額計50名，102年9月17至26日受理師培學系大一新生報名、10月20日辦理筆試、11月2日辦理口試，業將結果提交本校102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3次會議審議通過後，於11月8日放榜、11月12日正取生報到，過程圓滿順利，已提交甄審報告書及名單獲教育部備查在案。
- 5、**特殊績優表現師培生甄審** - 102學年度特殊表現師培生甄審由師培學系大學部一年級生提出申請，經學系初審、本處複審後提本校102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5次會議投票確認通過，共計錄取4名學生。
- 6、**教育部公費生核定案** - 教育部業於102年10月25、31日核定公費生名額25名，其中甲案（甄選高中畢業生）17名、乙案（甄選大學師資生）8名，本校獲核之公費生員額佔中等師資類科/中等教育階段特教類科之公費生名額總核定數約三分之一強。
- 7、**本校一般師資生甄選公費生甄選事宜** - 依教育部102年10月28日、10月31日、11月8日公費生核定結果暨本校甄選師資培育公費生原則，由學系研訂甄選簡章、報部備查、辦理甄選，學系甄選結果提交103年1月9日102學年度第5次師資生甄選委員會會議審議確認後辦理報到遞補事宜，本案自一般師資生甄選錄取5名公費生，已函告開缺縣市及教育部知悉，並由本校教務處辦理公費生行政契約之簽訂。
- 8、**菁英碩士獎學金試辦計畫** - 刻正針對101學年度錄取之菁英碩士獎學金受獎學生共計42名，檢核其102學年度第一學期之學業成績、操行成績、記過情形、體適能檢測、參與通識教育活動講座、藝術展演、服務學習等事項，通過檢核者方得續領。
- 9、**103學年度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 - 本案甄選簡章提經本校102學年度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第5次會議審議通過，業於103年1月下旬

公告簡章、2月26日至3月13日受理學生申請；預計5月4日舉行考試、5月14日召開放榜會議、5月21日公告正備取名單、5月26日辦理選課說明會、9月辦理教程生正取生報到及備取生遞補作業。

**10、籌備規劃103學年度增設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資賦優異類組教育學程案 -**

本申設案業於101年12月21日函請教育部，獲該部102年5月10日臺教師（二）字第1020071877號函同意開辦，預計於104學年度成立，由特殊教育學系及本處積極辦理後續籌備事宜。

**11、因應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修訂科目及學分表、規畫實地學習制度 -**

教育部業於102年6月17日以臺教師（二）字第1020077866B號函發布「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科目及學分對照表，本處與特殊教育學系積極著手修/訂相關事宜：

(1) 修訂本校「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業獲教育部103年1月6日臺教師(二)字第1030000009號函核定在案)、「特殊教育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組/資賦優異類組科目及學分表」。自103學年度起修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師資生適用，102學年度(含)以前得適用之。

(2) 研訂本校「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實地學習實施要點」及相關規劃，凡本校適用新制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之師資生，須於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期間至中等學校實地學習，包含見習、試教、實習、補救教學、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至少54小時。

**12、102學年度起入學各師培學系第一階段師培生教育專業課程修習學分以6學分為上限，並有遞補為第二階段師培生之期限 -**

依本校「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規定，本校自102學年度起入學各師培學系且經甄選為第一階段師資培育生者，為本校教育專業課程「預修生」，僅得修習教育專業課程至多6學分，且第一階段師資培育生遞補為第二階段師資培育生(始具正式師資生資格)以入學後第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結束前遞補完成為限，逾期不得辦理遞補，敬請各師培學系於甄選102學年度第一階段師培生時落實前開宣導。

## 【報告事項】

- 13、**教育專業課程開班** - 102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專業課程，必、選修教育科目之開設共計80班，較去年同學期增加7班。另各系所開設之分科教材教法及分科教學實習共計43班，較去年同學期減少6班。
- 14、**配合新課綱提報專門課程新增或修正案** - 為配合普通高級中學及職業學校群科等課程綱要發布實施，符應任教學科專門知能，本校各學系業已配合教育部提報時程提報37科專門課程新增或修正規畫案，於102年11月19日全數獲教育部核定在案。為拓展本校師資生擔任教職機會，仍惠請相關學系評估新增規劃專門課程（例如：多媒體設計科、多媒體應用科、烘焙科等），以利本校學生修習以加註其他專長，俾以提升其競爭力。
- 15、**因應「103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
- (1) 檢定考試簡章業於102年12月13日公告、103年1月3至13日受理報名、3月9日辦理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完竣；預計於4月14日放榜。
  - (2) 本校因應教檢考試題型改變之宣導：為降低記憶題型，增加分析、應用以及創造的情境題型，今年起教檢命題有所變革：A. 試題題型之改變；B. 增加題組型試題；C. 改變題型配分（選擇題配分比例為60%，非選擇題的配分比例為40%）。本處配合教育部及國教院政策，積極透過本處網站公告、返校實習輔導座談、函文各學系、學系定額教師及本處兼任教師宣導，並以電子郵件轉知102年度未通過教檢考試之本校實習生，以協助本校應屆、非應屆學生瞭解此一政策變革並能預作各項準備。
  - (3) 本校約724名學生(校友)報考，本處另已配合教檢中心規定進行相關審核作業，並將539名應屆實習學生之「修畢師資職前證明書」、「教育專業課程、專門課程修習學分表」影本等資料彙送教檢中心在案。
- 16、**配合教育部時程辦理教師證書申請預審作業**
- 為使本校學生教師證書提早核發，本校參與教育部提前送審試辦計畫，已先行將教育學院、文學院與科技學院申辦案件送出，截至103年1月9日止完成文學院、教育學院、科技學院與藝術學院共16個學系，計402件；截至2月25日，已獲教育部函告通過350件初審。
- 17、**核發各類證明書** -
- (1) 102學年度第2學期受理加科與加另一類科登記共28件，其中初

## 【報告事項】

審未通過 1 件、報部申辦中 8 件、已核發教師證書 12 件，近日備齊文件後將報部 7 件。

(2)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受理並審核教育學分證明書及任教專門科目認定證明書申請共計 25 件，核發之證明書共計 23 件。

(3) 審核並製作核發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共計 539 件。

**18、辦理學分抵免及資格移轉等事宜** - 102 學年度迄今辦理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抵免共 31 件、辦理師資生資格移轉共計 13 件（轉出 7 件、轉入 6 件）、辦理放棄修習教育學程共 72 件、辦理延長修業年限共 84 件、辦理繼續修習教育學程共 36 件。

**19、研訂相關法規辦理報部事宜** - 修訂本校「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抵免作業要點」，經教育部 102 年 12 月 31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20193188 號函修正後同意備查。

## (二) 實習輔導組

### 1、教育實習輔導業務

(1)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成績評量業於 103 年 1 月 10 日完成，實習學生全數及格，共計 541 人，其中 2 人非修畢本校教育專業及專門課程學生，業於 103 年 1 月 13 日函發原師培大學製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其餘 539 人，業於 103 年 1 月 13 日提交實習成績及格名冊至師培課程組以製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2) 辦理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輔導作業，實習學生名冊、公文、教育實習手冊等相關資料，業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函寄實習學校，截至 103 年 2 月 20 日止，本學期計有 40 所實習學校，19 位實習指導教師及 45 位實習學生參與半年教育實習課程。

(3)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職前研習活動業於 103 年 1 月 4 日假本校綜合大樓 509 國際會議廳辦理完成，共計 38 人次參與，整體滿意度 97.1%。

(4) 辦理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申請作業於 103 年 2 月 28 日截止受理，計 615 人申請。

(5) 業於 102 年 10 月 25 日假本校綜合大樓 202 演講廳辦理實習學生返校座談「教檢達人研習」活動。

(6) 核撥實習學校實習輔導配合款共計 243 校申請核撥 120 萬 1500 元整。

(7) 辦理教育實習指導教師巡迴輔導差旅費共計 67 位教授申請核銷 51 萬 6,004 元整。

(8)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指導巡迴輔導次數，巡迴訪視達 2 次以上共計有 8 位教授（李景峰教授、莊修田教授、鄧毓浩教授、張玉

## 【報告事項】

山教授、吳舜文教授、余永吉教授、胡心慈教授及廖信教授)，業於103年2月20日製發謝函。

(9)102學年度第2學開始製發實習學生證，擬於103年6月前規劃完成與學校相關機制，以維護實習生權益及落實學校資源共享。

(10)103年度實習學校金球獎及實習學生實習心得金筆獎活動，已公告活動辦法，於3月31日截止收件。

### 2、辦理師資生增能競賽

(1)102學年度第1學期4場師資生競賽已辦理完成，獲獎名單公告於本處網頁，本學期共計208人次報名，獲獎38人次，業於102年12月20日假本校第一會議室辦理師資生競賽頒獎典禮暨成果展。

(2)102學年度第2學期師資生競賽共計5場：

敬請各系所代為宣傳與鼓勵師資生踴躍參加，參加辦法及表件公告於本處網頁：<http://tecs.oteecs.ntnu.edu.tw/ntnutecs/tw/index.php>

場次如下：

第一場：師資生班級經營個案競賽（報名至4/15止）

第二場：師資生資訊科技融入學科教學知識(TPCK)教學演示競賽（報名至5/5止）

第三場：師資生學習檔案競賽（報名至5/5止）

第四場：師資生生活動規劃競賽（報名至5/5止）

第五場：師資生五力競賽（報名至5/5止）

### 3、辦理師資生參與教育實習安心計畫

102學年度第1學期師資生參與教育實習安心計畫受理申請7件（包含師資生工讀申請5件及清寒實習學生助學金2件），102學年度第2學期師資生參與教育實習安心計畫於103年3月3日開始受理申請。

### 4、102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精緻特色發展計畫

於103年2月20日函送本計畫期中成果報告書10份(含光碟片1張)至教育部；另本計畫第3次及第4次工作會議將於103年3月及5月召開，預計於6月27日、28日在本校教育學院大樓演講廳(201)及國際會議廳(202)辦理第二屆精緻特色師資培育學術研討會暨精進師資素質計畫聯合成果發表會。

### 5、海外實習業務

(1)於102年11月5日辦理102年度海外實習成果發表會，計有應華系、華語系、英語系、教育系、歐文所、社教系及圖資所等11個計畫參與發表。

(2)102年度海外實習機構分布歐洲、美洲及亞洲三個地區，含括大學、中小學、圖書館及非營利組織(NPO)等17個機構。具體成效包括促使美國加州聖地牙哥地區來臺與本校簽定教育協議書、2位畢業生赴美從事華語教學、3位從事線上華語教學，以及6位學生申



請至華語教學或國外相關語言教育之研究所就讀。

- (3) 於 103 年 1 月 28 日與國際事務處共同辦理教育部學海築夢獎助計畫校內初選暨本校頂大項下補助海外實習計畫說明會，申請時間自 1 月 29 日至 2 月 24 日止，預計 3 月 12 日公告學海築夢初選結果，選送 10 案進行報部作業。

#### 6、辦理上海師範大學來臺研習

- (1) 上海師範大學研究生 24 位來台研習，交流期間為 3 月 3 日至 5 月 23 日為期 12 週，為使上海師範大學研究生來台更融入本校教學、環境及文化，特徵求本校師資生擔任學習夥伴，計有 25 位參與。
- (2) 2 月 25 日下午 5:30 於本校校本部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召開本交流活動協商會議。3 月 3 日辦理交流活動之始業式。

#### 7、赴新加坡國立教育學院教學實務研習

1 月 28 日函發及公告赴新加坡國立教育學院教學實務研習之甄選簡章，2 月 18 日辦理甄選說明會。本甄選共計 7 位師資生申請，已於 3 月初完成甄選 4 名錄取生，4 月 4 日函知新加坡國立教育學院核定。本研習預計 103 年 7 月 7 日至 8 月 8 日為期五週，由新加坡國立教育學院安排相關教學實習。

#### 8、新加坡國立教育學院實習生來臺教學實習

- (1) 依本校輔導海外來臺學生進行教學實習實施計畫及外國籍學生至中華民國各級學校及教育機構實習要點辦理。
- (2) 新加坡實習生 7 人預計於 5 月 12 日至 6 月 13 日為期五週，由本校安排實習學校進行教學實習。

#### 9、辦理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實習課程座談會

- (1) 為凝聚本校教學實習教師授課共識、發展課程與教學模式與內容及精進與交流本校教學實習課程經驗與內涵，發展各項實習共同要素以培育本校優質師資。
- (2) 於 2 月 14 日假本校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辦理「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實習課程座談會」。本座談會特邀請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實習授課教授出席，當天共計 15 名教授出席，座談會透過分享及討論，促進本校各教學實習課程將教學觀察技巧與工具納入教學實習課程中。

#### 10、辦理職場實習

- (1) 於 102 年 11 月 13 日舉行成果發表會，共有應華系、圖傳系、體育系、地理系、工教系及企管系等 6 系 7 個課程之實習指導教授及實習學生參與。
- (2) 102 年度職場實習課程之實習機構計有 6 個公家機關及 62 個私人企業，共 131 位企業導師參與本計畫；另實習機構對本校實習學

## 【報告事項】

生的表現滿意度為 100%，且實習學生超過 13 名學生在實習完畢後仍獲得實習機構留任兼職人員，至少 3 名學生在畢業或役畢後即可立即就業。

### 11、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卓獎生暨公費生輔導

#### (1) 辦理卓獎生「教學實務研習活動」座談會

為強化卓獎生教學實務之能力，特規劃 36 小時教學實務研習，並於 102 年 10 月 3 日，由黃嘉莉教授主持「教學實務研習活動」座談會，會中介紹教學實務內容，鼓勵卓獎生珍惜這項資源認真學習，並安排大三、大四學姐分享實際參與經驗與心得，獲得與會卓獎生熱烈迴響。

#### (2) 辦理公費生暑假期間返回原提報縣市參與服務學習座談會

為增進公費生教學專業知能、強化教學實務能力，今年暑期 5 位師資生分別於花蓮縣國風國中、桃園縣永安國中、大坡國中、台北市建國中學、啟明學校各縣市政府所提報學校參與服務學習。本組於 102 年 10 月 16 日，舉行「公費生暑假期間返回原提報縣市參與服務學習座談會」，提供學長姐和 106 級公費生分享暑期服務學習的經歷，傳承在服務學習過程中的特別經驗和感想；103 年預計有 27 位卓獎及公費生參與。

#### (3) 102 學年度 1 年級公費與卓獎新生說明會，於 102 年 11 月 20 日假本校行政大樓第 1 會議室舉行，並於會議中加強宣導卓獎生與公費生之權利義務。

### 12、辦理本校輔導師資生就業增能活動計畫

102 年輔導師資生就業增能活動計畫共核定補助 102 件，辦理 110 場活動，169 位講師人次參與，至少 3000 人次學生參與。並完成計畫成果冊及核銷。

### 13、辦理第一屆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各科教材教法

教育部委請本校於 102 年 11 月 29 日及 30 日假國家圖書館及本校等地，辦理「第一屆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各科教材教法」，2 場次專題演講、6 場次論文發表(24 篇)、2 場次海報展(20 篇)及 4 種學習領域與職業教育計 10 場學科教學知識工作坊。

本研討會為期二天，貴賓、主持人、評論人、專題主講人、發表人及講師群等計 103 人，一般參與人計 715 人。

#### (1) 第一天學術研討會：

a、活動型式包含主題講演二場，講者為陳國川教授、Prof.

Nathalie Wallian (University of Franche-Comté)、Prof.

## 【報告事項】

Christine Rubie-Davies (University of Auckland)、Prof. Dennis McInerney (Hong Kong Institute of Education)、Prof. Quint Oga-Baldwin(Fukuoka University of Education)、Prof. Lubna Alsagoff (National Institute of Education Singapore)、論文發表六場(24 篇)、論文海報展二場(20 篇)。

b、參與人員：國立臺灣教育大學系統吳清基總校長、教育部師培藝教司張明文司長、師培藝教司二科劉鳳雲科長、6 位專題主講人、6 位主持人、5 位討論人、27 位論文發表人、29 位海報論文發表人、一般與會人員中計 32 所師培大學、33 名大學教授、共計 363 人參與。

c、活動整體滿意為 91.43%。

(2)第二天教材教法實務工作坊。

a、工作坊各計 4 學習領域(自然與生活科技、社會、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及 1 個高職教育(設計群)。

b、參與人員：6 位工作坊籌備委員、10 位主持人、24 位主講人、7 位輔導教師、一般與會人員共計 352 人參與。

c、活動滿意度為 95.13%。

### (三) 地方教育輔導組

1、辦理「**前瞻師資培育論壇**」—為建構完備且能適應未來社會環境的師資培育模式，於102年11月17日、11月28日、103年1月16日邀請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長、中等學校校長、師培大學校長、歷任教育部長、教育界先進召開3場次論壇。

2、執行教育部補助「**精進師資素質計畫**」—

(1)於102年12月5日召開第2次工作小組會議、103年1月21日召開第3次推動委員會。

(2)於103年2月18日完成期中成果報告書函送教育部審查。

3、執行教育部補助「**精緻特色發展計畫：2-5發展在職教師增能合作網絡**」—

(1)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自然與生活科技輔導團於102年10月15日合辦「國中生活科技教師專業社群教材教法研習」、12月17日與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輔導小組合辦「中等學校生活科技創新教學工作坊」。

(2)與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於102年10月18日、11月15日合辦2場次「國民中小學初任校長課程與教學領導研習」。

4、辦理「**初任教師基本專業知能研習**」—本校受教育部委託辦理102級中

## 【報告事項】

小學及幼兒園初任教師基本專業知能研習，賡續於102年10月5日、6日、11月23日、24日假本校及桃園辦理6場次進階課程，合計1,267位學員及薪傳教師參與。

5、運作「機械群科教材教法之專業師資社群」—於102年11月20日、103年1月8日辦理2場次機械製圖數位教材在教學上之應用工作坊。

### 6、北區地方教育輔導實施計畫 -

(1)102年地方教育輔導計畫執行成果報告，業於103年1月28日陳報教育部辦理核結，執行經費319,378元整，執行率100%。

(2)103學年度地方教育輔導計畫亦已完成計畫書撰寫，業於102年1月29日提報教育部申請，俟審查結果執行後續事宜。

7、媒合本校師資生至中等學校義務課業輔導 - 本校卓獎生及公費生長期至台北市4所國民中學擔任義務課業輔導工作。經與課輔學校及本校卓獎生、公費生聯繫協調後，101學年度第1學期媒合38人義務課輔，第2學期媒合76人，詳細媒合資訊如下所示：

第1學期		第2學期	
課輔學校	媒合師大生人數	課輔學校	媒合師大生人數
民族國中	7	民族國中	11
芳和國中	14	芳和國中	54
誠正國中	12	誠正國中	11
雙園國中	5	雙園國中	(停辦夜間課輔班)
合計	38	合計	76

8、「Change-paper」電子報——本處每月5日發行「Change-paper」電子報，內容整合本處業務訊息、教育相關法令、教育動態與新知、好書閱讀、活動報導、校園即時訊息、各類知識情報及業務Q&A等，歡迎訂閱，已發行之「焦點話題」如下：

月份	焦點話題	人物/服務單位
102年9月	當福爾摩斯遇見XMind	王秀梗/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102年10月	「雅社課程」棒、社會好精彩—臺北市蘭雅國中社會領域邁向教學卓越	黃文華/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
102年11月	無花果	何峻誠/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2年12月	將閱讀化為專業的骨血—松山家商教學卓越獎分享	李美娟/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圖書館服務推廣組
103年1月	愛的傳播·美的圍繞—傳統技藝與本土文化的美麗新視界	廖慈純老師/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流行服飾科

103年2月	走過霸凌·風華再現—教學卓越參賽心得	李炎鴻老師/桃園縣立八德國民中學
--------	--------------------	------------------

9、發行《中等教育》季刊－103年度聘請王先念等16位學者專家擔任本刊第65卷之編輯顧問及編輯委員，於103年2月12日召開編輯委員會聯席會議，並決議本年度預定發行之專題名稱、責任編輯及預定出版日程等，詳細資料如下表：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總編輯	劉美慧	處長	本校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副總編輯	張玉山	組長	本校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地方教育輔導組
編輯顧問6名（依姓氏筆畫排序）			
編輯顧問	王先念	校長	國立苗栗高級中學
編輯顧問	王意蘭	校長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編輯顧問	林威志	副局長	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編輯顧問	高栢鈴	校長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編輯顧問	陳清誥	校長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編輯顧問	曾燦金	副局長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編輯委員9名（依姓氏筆畫排序）			
編輯委員	吳明振	系主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編輯委員	周中天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編輯委員	林仁傑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
編輯委員	陳貴生	校長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編輯委員	游光昭	院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學院
編輯委員	游玉英	校長	新北市立瑞芳國民中學
編輯委員	曾文龍	校長	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
編輯委員	趙惠玲	主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教學發展中心
編輯委員	蔡佳宏	校長	臺南市立玉井國民中學
英文編輯1名			
英文編輯	張珮青	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專號名稱	專題	責任編輯
65卷第1期	藝術教育專號	趙惠玲主任
65卷第2期	技職教育專號	吳明振主任
65卷第3期	英文教育專號	周中天教授
65卷第4期	科技教育專號	游光昭院長／張玉山組長

#### （四）就業輔導組

##### 1、就業調查業務－

(1)102年結合教育部補助計劃：師資生學習及畢業後動態追蹤調查之整合機制研究，執行日期為102/08/01~103/07/31。補助經費為472,258元，第一期款已撥下283,355元。

## 【報告事項】

(2)102年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問卷施測作業，業已於102年12月31日完成施測作業，本次共調查3620位畢業生(包含師資生)，目前有1018人完成填答。本次調查結合抽獎機制，已於103年1月8日早上10點於本組公開抽獎，進行獎品頒送並核銷。

### 2、生(職)涯活動宣導一

(1)為推廣102學年度第一學期各項職涯相關活動，職涯志工於102年10月14日、15日在校本部文薈廳前、10月16日、17日在公館校區學七餐廳外，分別擺設攤位進行就輔週宣傳活動。

(2)102學年度第二學期於103年2月19日、26日於導師會議進行全校性宣導，並配合國際文化週(3月3日~7日)，申請專屬攤位，針對參加活動的大批學生人潮，進行就業輔導週之宣傳。

### 3、職涯探索一

(1)102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職涯測驗探索場次如下：

辦理日期	測驗項目	參與系所
102.10.16	UCAN	人資所
102.10.30	CAPS	人資所
102.11.12	UCAN	地科系
102.11.13	CVHS	人發系
102.11.14	CVHS	心輔系
102.11.19	UCAN	人發系
102.11.27	CVHS	教育系
102.12.04	CVHS	衛教系

(2)102學年度第一學期於名人就業講座中編列「新生第一哩」活動，協助大學新鮮人及早探索興趣與生涯方向，增進系所與畢業系友的交流及經驗傳承，補助新生班級邀請師長、在學表現優異學長姐、畢業優秀校友、業界擔任主管之學生家長等到校辦理講座，共有設計系、休旅所、地理系、心輔系、政治所、美術系共7件通過審核，活動於102年12月5日辦理完畢。

### 4、職能培育一

(1)102學年度第一學期補助系所辦理職涯系列活動情形如下：

講座名稱	參與單位 (系所數)	申請 場次	通過審 核場次	參與 人次	滿意度
名人就業講座	12	15	15	827	70.0%-100%
企業參訪活動	10	19	16	565	73.9%-100%
延攬產業師資協助教學	6	6	6	577	75.0%-100%
職涯銜接準備-最後一哩	1	2	2	40	100%

(2)102學年度第二學期職涯系列活動於103年2月17日至2月21日受理申請，累計各活動申請場次如下表：

項目	開放場次	申請場次	通過場次	備註
企業參訪	30	27	27	詳見本處網頁公告
名人就業講座	30	37	35	
延攬產業師資協助教學	8	8	審核中	
職涯銜接準備	3	1	1	

上列職涯系列活動申請案於2月26日上午10時30分至12時假研討室進行第一梯次複審會議，並於2月27日於本處處網公告審查結果。

另，其他3~6月辦理相關活動

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地點	報名方式
103.03.03(一) ~103.03.07(五)	就業輔導資源宣傳週	日光大道	請至本校師培處網頁報名
103.03.03(一)	103年職場實習菁英培育試辦計畫報名開始		
103.03.09(日) 09:30~16:30	2014 臺師大就博會，走出校園邁入職場！	臺灣大學	
103.03.13(四) 12:30~14:00	國防部電訊發展室 103年徵才說明會	文學院B1會議室	
103.03.18(二) 12:30~14:00	徵才說明會-Timberland	誠101教室	
103.03.26(三) 19:00~21:00	2014 康師傅創新挑戰賽-小公益·大改變專題講座	誠101教室	
103.03.27(四) 19:00~21:00	中文履歷自傳撰寫講座	誠301教室	
103.04.08(二) 18:00~19:00	微軟實習招募說明會	誠101教室	
103.04.24(四) 19:00~21:00	創業講座	誠301教室	
103.05.02(五)	職涯參訪-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Youth Salon)		
103.05.03(六)	職場實習博覽會	Y17	
103.05.15(四)	職場實習面試準備講座		
103.06.04(三)	職場實習行前說明會		

(3)為培育學生的職能，提早為進入職場作準備，本學期工作坊總共舉行3場職涯志工工作坊，總計參與人數達365人。第1場—我在外商公司的生存之道，已於102年10月17日假誠301教室辦理完成，邀請謝麗姍總經理（英屬維京群島商先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暢談在外商公司的職場文化，現場反應熱烈，共計有93位師生參加。第2場—「收服人心的簡報，你會嗎？」已於102年11月14日假誠101教室辦理完成，邀請王鎮凡經理（大陸工程公司）分享職場常見簡報案例與錯誤態樣，現場反應熱烈，共計有219位師生報名參加。第3場預計於102年12月12日「創意不當機，你我創商機」假誠301教室辦理，邀

## 【報告事項】

請賴德講師（賴德建築工作室負責人），分享商業創意點子，現場反應熱烈，共計有53位師生報名參加。

- (4)為增進本校師生對產業界瞭解與認識，進而對學生職涯輔導提供協助，本學期舉辦2場次全校性企業參訪，第1場企業參訪-台灣花王新竹廠於102年9月3日辦理完成，共計19位師生參加，滿意度達100%；第2場於102年11月29日舉辦企業參訪-台灣高鐵，第1個時段將假正102教室舉辦人才需求說明會，第2個時段搭乘高鐵到桃園站，參訪完整的高鐵車站整體環境及規劃，這次機會了解高鐵的高鐵所需的人才類型、工作內容、環境。共計參與66人。
- (5)有關校外資源參與，102學年度第一學期本校與中華人力資源社會責任協會共同推動學生參與系列講座，本校學生參與場次計15場，報名人數142人實際參與98人，以下為場次名稱與參與情形。

場次	報名	出席
102/9/12 在開始面對”求職”這件事情之前	17	14
102/9/26 學涯職涯大不同-文法學院的寬闊職涯路	10	6
102/10/3 成為行銷人-你可以這樣開始	3	2
102/10/5 停、聽、看—設定目標之前，先認識自己	4	3
102/10/17 跨國性管理顧問行業運作模式及職涯規劃	13	9
102/10/24 快樂工作、快樂生活：為何創業能給你最好的未來	8	4
102/10/26 主動積極，建立自我品牌	11	9
102/11/21 大學生職涯規劃 100 問	9	7
102/11/23 職場卡位戰-外商公司如何定義及選拔人才	14	4
102/11/28 管理人生的四大財富	11	7
102/12/ 7 學涯轉彎-你的路可以更寬廣	11	7
102/12/12 科技業行銷之職涯面面觀	5	4
102/12/19 面試技巧教戰-如何一「試」定江山	4	2
102/12/21 學以致用或用以致學?----快樂工作的五個心法	11	10
102/12/26 簡報力 Up! = 職場競爭力	11	10
總數	142	98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辦理場次如下：

時間	主題	講師
2014/03/06 四 18:30	一「試」定江山——面試秘訣教戰	游紫華 齊行國際顧問公司總經理
2014/03/13 四 18:30	縱橫國際職涯-國際化人才的職涯發展與挑戰	陳若玲 標竿學院常駐資深顧問
2014/03/20 四 18:30	履歷表撰寫教戰—打造你的完美履歷表	鄭夙娟 前關東鑫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2014/03/29 六 14:00	CEO 最在乎的事-職場倫理與工作態度	游紫華 齊行國際顧問公司總經理



【報告事項】

2014/04/08 二 12:30	一「試」定江山——面試秘訣 教戰(新竹場次)	游紫華 齊行國際顧問公司 總經理
2014/04/16 三 12:30	在開始面對”求職”這件事 情之前(新竹場次)	張文杰 遊戲橘子人力資源 總監
2014/04/22 二 12:30	大學生職涯規劃 100 問(新竹 場次)	許書揚 保聖那管理顧問台 灣分公司總經理
2014/04/24 四 19:00	Top MBA 的價值與申請訣竅	林尚威 輝瑞大藥廠行銷副 總
2014/04/26 六 14:00	行銷，從了解自己做起！—外 商公司如何選用行銷人才	鄭幼萱 漢高(Henkel)化妝 品事業部總經理
2014/05/01 四 18:30	當兩岸青年學子會合時—— 較量與競合	朱承平 前致伸集團人力資 源總經理
2014/05/03 六 14:00	職涯規劃 100 問-學士、碩 士、博士職涯路大不同	許書揚 保聖那管理顧問台 灣分公司總經理 呂爾浩 經緯智庫(MGR)資 深顧問
2014/05/10 六 14:00	成為國際化人才-你準備好了 嗎?	侯英豪 特力集團人資長
2014/05/15 四 18:30	掌握職涯起步黃金三年	王玲莉 美商宏智(DDI)亞 太區顧問
2014/05/24 六 14:00	情商(EQ)成就職涯高度	倪匯鍾 美商宏智(DDI)大 中華區首席顧問
2014/06/05 四 18:30	確認中	林子超 建國工程總經理

(6)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102年度職場實習合作及人資培訓  
體驗專案，今年度續開設職能養成課程如下：

主題	時間	保留師大名額
職涯天註定 - 用數字轉出你的工作賺錢力 沒有不對的工作，只有是否身處於對的位置， 達人教您數字 1-9 算出你的天職，找出對的位 置！	02.26(三) 19:00-21:30	10 位
吃出不斷電的職場養生術 忙碌的上班族也要著重健康飲食，外食族要如 何著重健康，達人告訴您如何吃出活力，工作 不斷電！	03.05(三) 19:00-21:30	10 位
上班族不爆肝的樂活秘技 上班族該如何釋放自己的壓力，擁有二十幾年 職場實戰經驗的達人，將以輕鬆有趣的方式分 享如何讓自己在職場上保持競爭力！	03.13(四) 19:00-21:30	10 位
轉職情緒調適法與穿出自信的穿著術 轉職除了是工作環境的轉換，同時心情上也必 須做好準備！達人告訴你如何穿出自信！	03.19(三) 19:00-21:30	10 位

(7) 臺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職輔聯盟—臺北市政府為建構專屬於青年職  
涯發展為導向之平台，於1月7日邀請北區大專校院職輔人員出席說

## 【報告事項】

明會，為即將成立「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及辦理「青年職場體驗實習計畫」說明執行計畫，本校將與其合作，以提供多元職涯服務給本校師生，擬於3月簽署合作備忘錄，師生們可就近至青年職涯發展中心(即位於仁愛路上的臺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免費使用就業服務處精心規劃的場地並參與職涯諮詢、創業服務等活動，暨5/10(六)將舉辦實習博覽會。

### 5、職場實習一

- (1)為推動103年職場菁英培育計畫，研擬本校「補助職場實習菁英培育試辦計畫(草案)」，業於102年10月23日召開座談會，邀請相關院、系、所師長，就執行經驗提供意見，彙成計畫內容，並借重參與過職場實習之學生們，以他們親身體驗之經驗來影響同儕，共邀請各院系所學生代表10餘位，彙編個人實習心得成海報分享。計畫執行內容已於102.03.05提送本校行政主管會議討論，就計畫特色、經費核銷、教師獎勵等事項討論，期於本年度順利推動辦理。
- (2)由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開設之人資專業訓練課程，培訓時間自102年11月9日至102年12月21日連續七週週五、週六整天，地點為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248號3樓，免費(每人金額1萬零400元)提供本校人資所、公領系、心輔系學生及休旅所畢業生共6位參與(4位學員、2位觀察員)。11月9、10日開訓由一零四講師群蘇宏文總經理、王榮春總經理、吳麗雪副總及周危微資深專案經理主管群，進行課程講授及實作培訓，訓練內容如「人力資源管理概論」、「人力資源法律概論」、「情緒管理與壓力承受」、「人資工作的職能行為展現力」、「招募工作的績效目標與競爭力」、「實務演練及操作」等。

### 6、就業資訊一

- (1)有關102學年度第一學期國考獎學金案，隨著高普考於102年9月放榜，17日進行分發作業，本處開始受理申請，共有14位學生申請，本階段申請中5件大學部應屆畢業生、1名在校生，其中教育學系楊同學除高普考雙料高中外，還以高考教育行政第一名錄取。其次，去年新增的移民行政本校有1名錄取，今年亦有1名錄取。

姓名	系級別	現況	考試科別
朱瑋苓	政研所(碩四)	申請保留	102 特考三等-移民行政
沈家甄	教政所(碩班)	台中科技大學	102 高考三級-教育行政
許碧純	大傳所(碩)	內政部人事處	102 高考三級-人事行政
黃喬偉	教育學系(博)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2 高考三級-教育行政
楊蕊伊	教育學系(102級)	中山女中	102 高考三級-教育行政
李易穎	教政所(碩班)	台北三民國中	102 高考三級-教育行政

【報告事項】

鑑家慧	公領學系(102級)	北市政府觀光局	102 高考三級-觀光行政
傅韋翔	社教系 103 級	芝山區公所	102 普考四級-社會行政
余欣怡	社教系 102 級	北市政府觀光局	102 高考三級-一般行政
林佳葦	人發系 102 級	國有財產局	102 普考四級-一般行政
鄭惠軒	社工所(碩班)	彰化縣政府	102 高考三級-社工師
李穎姍	社工所(碩班)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102 高考三級-社工師
徐奕婷	公領系 102 級	陽明教養院	102 高考三級-一般行政
劉書綺	社工所(碩班)	申請保留	102 高考三級-社工師

同時亦將近3年獲獎學生之國考心得整理，將彙編成集以分享更多有需求學生。

(2)就業大師求才求職作業系統，102年度1~12月統計數字如下：

工作機會	校友刊登履歷數	瀏覽人數
60,199	2,198	1,438,925

103年度1~3月統計數字如下：

工作機會	校友刊登履歷數	瀏覽人數
2,179	57	47,104

(3)「2014臺師大就博會，走出校園邁入職場！」以資源共享方式，參加臺灣大學「VISION 2014 校園徵才」，活動於3月9日(日)09:30-16:30舉行，本校專責服務攤位設在蒲葵道280號，另備有多項「好康」活動，包括心得撰寫投稿獎、活動揪團大使獎、早鳥專案以及填寫回饋單抽3C大獎等。敬請師長將活動融入課程或鼓勵同學參與，引導同學從學生角色轉換為工作者角色，抱持信心與勇氣參與活動，從實際體驗中，瞭解產業職缺與企業用人需求，並能對符合自己理想的工作，即時投遞求職履歷，以取得就業先機。

## 7、專業成長一

- (1)本組同仁於102年10月18日(五)參與中華航空觀光發展協會舉辦之「2013年航空人才職涯規劃新趨勢」，該協會邀請官方及民間機構代表說明航空人才需求之現況與未來發展、國內與國際證照獲取(澳洲昆士蘭州、加拿大亞伯達省航空教育簡介)、青年國際證照學習免息貸款方案等，會中並與各校就輔人員代表進行交流，將做為本組規劃辦理航空人才職涯相關說明會之參考。
- (2)2013北區校園職涯輔導座談會，於102年10月23日由就業情報網主辦，本組由吳組長及同仁3位參加，會中就「職涯輔導奏效，打造閃亮就業力」為主題，對青年世代族群失業癥結到輔導及展望，均有具體的分析。

## 【報告事項】

### 與會師長建議事項：

生科系李桂禎主任：目前有部分研究生就讀本校僅為完成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未致力於學術研究或放棄學位取得，建議在甄選簡章規範完成學位才能進行教育實習。

### 決定：

- (一)目前教育學程甄選簡章報名表已註明須指導教授及系所主任同意方能報名。
- (二)有關甄選簡章是否能明文規定研究生須完成學位才能進行教育實習，本處再與教務處研議。

### 三、上次（102學年度第1學期）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序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為修訂本校103學年度起「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草案)」，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一)照案通過。 (二)有關本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之各討論事項，俟本處課程組洽詢教育部後，發函各學院師資培育委員會、師資培育學系與任教教育專業課程之師資培育定額教師。 (三)請各學院師資培育委員會於102年10月23日前彙整提報各院自103學年度起開設之教育專業課程一覽表。	依決議情形辦理，教育部業於103年1月6日號臺教師(二)字第1030000009函核定在案。
提案二	擬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實地學習實施要點(草案)」及配套措施，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修正後通過。	依決議情形辦理，並於102年10月17日簽奉校長核定在案。
提案三	為修訂本校「師資甄選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照案通過。	依決議情形辦理，並於102年10月1日簽奉校長核定在案。
提案四	為修訂本校「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97學年度起入學者適用」，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一)照案通過。 (二)本案俟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並請轉知各師資培育學系依程序修正所	依決議情形辦理，並於102年10月1日簽奉校長核定在案。

【報告事項】

提案序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屬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	
提案五	修訂本校「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101學年度起入學者適用」，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一)照案通過。 (二)本案俟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並請轉知各師資培育學系依程序修正所屬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	依決議情形辦理，並於102年10月1日簽奉校長核定在案。
提案六	修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生餘額分配暨遞補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師培與就輔處師培課程組	照案通過。	依決議情形辦理，並於102年10月1日簽奉校長核定在案。

決定：同意備查。

## 【討論事項】

### 貳、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由：擬廢止本校教育專業課程共同必修科目修課順序建議，如附件 1(P1)，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因應 103 學年度起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之變革，本表內容已不敷使用，爰擬將該修課建議予以廢止，併入教育學程修習辦法修正時討論。
- 二、檢附教育部 103 年 1 月 6 日臺教師(二)字第核定本校 103 學年度起「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如附件 1(P2~P3)。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由：為修訂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習辦法」，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 (一) 配合本校擬自 104 學年度起開設「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資賦優異類組教育學程」(以下簡稱資優教程)，爰修訂本辦法名稱，規範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與資賦優異類組教育學程之修習規定。
  - (二) 配合本校「學生操行分數轉換要點」施行、原「操行成績評定辦法」同時廢止，爰依據 102 年 4 月 24 日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事項、102 年 7 月 17 日師大學導字第 1020016514 號函、103 年 1 月 3 日師大學導字第 1020031531 號函，刪除有關操行成績須列甲等以上之規定。
  - (三) 配合教育部 102 年 6 月 17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20077866B 號令發布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暨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 月 6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30000009 號同意核定函(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增修訂中等、資優教程修習規定、實地學習規範。
  - (四) 考量本校部分培育系所未能每年開設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分科/分領域(群科)教學實習課程恐對學生修習時程有所設限，為維護學生修習權益，爰為例外之規定。
  - (五) 依本校資優教程、中等教程之權責單位分工進行文字修正。

## 【討論事項】

- 二、另，為配合教育部 103 學年度起教育專業課程新制變革，本校刻正進行「特殊教育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組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草案）、「特殊教育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資賦優異類組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草案）審核提報作業，惟為爭取本辦法修訂時效，經教育部允諾，得將前開兩學分表之學分規範重點，先行研採至本辦法之修訂，屆時教育部再就學分表（草案）與本法案併同審議。
- 三、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習辦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各 1 份，如附件 2(P4~P15)。
- 四、本案如經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審議通過，報請 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 由：為修訂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要點」，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 (一) 配合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習辦法」名稱之調整，修訂本要點之依據法源。
  - (二) 配合本校「學生操行分數轉換要點」施行、原「操行成績評定辦法」同時廢止，爰依據 102 年 4 月 24 日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事項、102 年 7 月 17 日師大學導字第 1020016514 號函、103 年 1 月 3 日師大學導字第 1020031531 號函，刪除有關操行成績須列甲等以上之規定。
  - (三) 配合本校已將「師資培育生甄選委員會」及「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整合為「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爰統一將本要點提及「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部分，修正為「師資生甄選委員會」。
- 二、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各 1 份，如附件 3(P16~P19)。
- 三、本案如經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審議通過，將報請 教育部備查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 由：為修訂本校「僑生暨外國學生登記修習教育專業課程規定」，提請 討論。

說 明：

## 【討論事項】

一、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 (一) 配合教育部 102 年 6 月 17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20077866B 號令發布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暨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 月 6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30000009 號同意核定函，增訂 103 學年度起修習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僑生及外國學生修習規範，並調整本校僑生暨外國學生受領證明書/證明之規定。
- (二) 考量本校部分培育系所未能每年開設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分科／分領域(群科)教學實習課程恐對學生修習時程有所設限，為維護學生修習權益，爰為例外之規定。
- (三) 配合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習辦法」名稱之調整，修訂本要點相關規定之法源依據。

二、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暨外國學生登記修習教育專業課程規定」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各 1 份，如附件 4(P20~P26)。

三、本案如經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審議通過，將報請 教育部備查實施。

決 議：

(一) 條文內數字格式修正一致。

(二) 照案通過。

### 提案五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 由：為修訂本校「特殊績優表現師資培育生甄審作業規定」，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案修正重點如下：

- (一) 本案甄審現僅以「個人獎項」為甄審範圍，惟考量團體性質獎項亦能呈現學生特殊績優表現之情形，爰增列團體獎項。
- (二) 為廣納更多特殊績優之學生透過此管道取得師資生資格，爰增加本甄審之名額，甄審名額由現行比例上調至 2%、各轄有師資培育學系之學院甄審名額隨之上調至 2 名。
- (三) 配合各類本校師資生甄選(審)期程，調整修正本甄審受理日期。

二、本甄審 99 至 101 學年度所甄審 6 名特殊表現師資生，均積極修習教育專業課程，相關情形如下：

錄取學年度	姓名	學院/學系	獲獎類別	已修畢教育專業課程之學分數
99	蔡○○	文學院國文學系	藝術類	18
	陳○○	運休學院競技系	運動類	24
100	楊○○	教育學院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人文類	8



	劉○○	文學院國文學系	人文類	14
	謝○○	運休學院體育學系	運動類	14
101	戴○○	運休學院運動競技學系	運動類	2
102	陳○○	音樂學院音樂學系	音樂類	-
	莊○○	理學院物理學系	人文類	-
	呂○○	文學院歷史學系	人文類	-
	陳○○	運休學院運動競技學系	運動類	-

三、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績優表現師資培育生甄審作業規定」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資格審查申請及備審證件申請書各1份，如附件5(P27~P32)。

四、本案如經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六

提案單位：特殊教育學系

案由：訂定本校「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資賦優異組教育學程甄選要點(草案)」，請討論案。

說明：

- 一、該要點已經特殊教育學系中華民國102年10月22日102學年度第二次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請參見附件6(P33~P44)。
- 二、甄選要點請參見附件6(P45~P47)。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七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由：為制訂本校「特殊教育類科資賦優異組教育學程委員會設置及施行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強化校內資源整合之功能，有效運作本校特教學程，特訂定本要點，以建置溝通平台。
- 二、本案依據102年11月7日特殊教育類科資賦優異組教育學程第6次工作籌備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本案並已先送請特殊教育學系表示意見在

## 【討論事項】

案。

三、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類科資賦優異組教育學程委員會設置及施行要點」制訂條文草案暨說明表暨制訂後全文各 1 份，如附件 7(P48~P53)。

四、本案如經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審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八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 由：**為修訂本校「師資培育委員會設置及施行要點」，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按 102 年 12 月 25 日本校第 269 次校教評會決議，為顧及師資培育課程師資需求，新聘師培教師得不受原本校第 242 次教評會有關旋轉門條款【係教師徵聘時，擬聘教師資格條件應符合本校「新聘專任教師資格條件暨考核（評鑑）作業規定」，且其最高學歷若為本校授與者，應具有其它公私立大專校院或學術研究機構之相關專任教學或研究資歷】之約束，惟應由提聘單位(會辦師培處)專案簽准，並符合相關原則，另責成本處訂定整體規範，爰修正本要點。

二、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委員會設置及施行要點」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各 1 份，如附件 8(P54~P56)。

三、本案如經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審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 議：條文次序修正後通過。**

### 提案九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師培課程組

**案 由：**研擬本校教育專業課程暨任教專門課程學分認定收費要點（草案）如附件 9(P57)，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為辦理本校教育專業課程暨任教專門課程學分認定事宜，本處參考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東吳大學等校相關規範而訂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專業課程暨任教專門課程認定收費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得提出教育專業課程或任教專門課程學分認定之申請：

(一)本校非新制半年教育實習之師資生。

(二)本校未具師資生資格之僑生（港澳生）及外國學生，以登記方式修習教育專業課程學分且完成修習者。

【討論事項】

(三)具備合格教師證書申請辦理加註（加另一類科）任教學科、領域教師證書者。

符合前項第三款資格者，如遇原師資培育大學未具該任教專門課程之規劃或師資培育業務單位已裁撤時，得由原師資培育大學函請本校協助，本校得審酌是否協助，申請者不得異議。

本校進修推廣學院學士後教育學分班與第二專長進修班之學員，應向進修推廣學院提出任教專門課程學分認定之申請，不受本要點規範。

三、自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至 103 年 2 月為止，本校辦理他校師資生申請加科登記共計 20 件，處理進度說明如下：

序號	申請人	原師資培育大學	申請科別	處理進度
1	曲○宇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板金科	1. 依本校規定，二專、三專及五專、四、五年級修習之學分擬採認為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者，以其獲得大學抵免並列入大學畢業學分為限，然曲生於國立宜蘭技術學院二專夜間部修習之學分位或大學抵免且未列入大學畢業學分，故本校不予採認。 2. 本校業於102年8月28日函復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表示無法辦理所請加科登記事宜。 3. <u>曲生遂於102年9月5日陳情教育部，本校業於102年9月13日師大師課字第1020021021號函回復由於上開原因，因此無法受理曲生之申請。</u>
2			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模具科	
3			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鑄造科	
4	蕭○銘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廣告設計科	蕭生已修習學分之課程名稱與本校該任教學科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所列科目不符，爰本校業於102年8月15日函復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表示無法辦理所請加科登記事宜。
5			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圖文傳播科	
6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生活科 視覺應用藝術	
7			國民中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 視覺藝術專長	
8	許○賓	國立體育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生活科 視覺應用藝術	1. 國立體育大學業於102年7月3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 2. 教育部業於102年7月26日核發教師證書。
9	蔡○珉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國中綜合活動學習領域 童軍教育專長	1.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業於102年6月21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 2. 蔡生業於103年2月17日提交加科登記相關表件，本組將協助辦理後續作業。
10	楊○淳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業於102年6月24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 2. 教育部業於102年7月19日核發教師證書。
11	王○璇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中等學校資訊科	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業於102年6月13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 2. 俟王生提交加科登記相關表件後，本組將協助辦理後續作業。
12	鄭○茹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 室內設計科	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業於102年7月22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 2. 俟鄭生提交加科登記相關表件後，本組將協助辦理後續作業。
13			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	

【討論事項】

序號	申請人	原師資培育大學	申請科別	處理進度
			廣告設計科	
14			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美工科	
15	李○毅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設計群圖文傳播科	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業於102年10月4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同年11月李生才備齊相關表件送請圖文傳播學系審查。 2. 本案電影電視科之審查結果為不通過，業於102年12月19日退件；另設計群圖文傳播科尚在審查中。
16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群電影電視科	
17	蔣○年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科	1.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業於102年12月19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 2. 俟鄭生提交加科登記相關表件後，本組將協助辦理後續作業。
			國民中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視覺藝術專長	
18	吳○瑄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科	1.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業於102年10月1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 2. 本處業於103年1月15日收迄吳生提交加科登記相關表件，經初步審查後，大部分學分均已超過10學年，且無檢附相關任教或實務工作經驗證明，均已退件。 3. 吳生表示近日將補齊相關表件，代收訖後本組將協助辦理後續作業。
			國民中學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視覺藝術專長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生活-視覺應用藝術	
			藝術群美術科	
19	涂○惟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設計群-美工科	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業於103年1月14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 2. 本處業於103年1月17日收訖加科登記等相關表件，惟學分超過10學年而退件。 3. 涂生表示近日將補齊相關表件，代收訖後本組將協助辦理後續作業。
20	曾○洵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童軍專長	1.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業於103年1月28日發函至本校惠請協助。 2. 本處業於103年2月21日報請教育部核發教師證書。

四、綜上，本校為辦理他校師資生教師證書加科登記之申請需付出較高審查成本，造成本處與師資培育學系負擔。基於成本與使用者付費之考量，本校擬規定外校師資生申請本校教育專業課程或任教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每張酌收 2,000 元手續及審查費，其中 1,500 元為師資培育認定系所之審查費，500 元為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之手續費。

五、檢附本處整理之「各師資培育大學教育學程學分認定收費標準」，如附件 9(P58~P59)。

擬辦：本案俟本校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會議通過後，擬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俟通過後陳報校長核定並公布施行。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特殊教育學系 師培處課程組**

## 【討論事項】

**案由：**修訂 103 學年度起本校「特殊教育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中等學校階段身心障礙類組/資賦優異類組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草案）」如附件 10，(P60~P61)，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案依據教育部 102 年 6 月 17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20077866B 號函發布「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辦理，並業經 102 年 12 月 17 日特殊教育學系 102 學年度課程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
- 二、旨揭對照表自 103 年 8 月 1 日起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師資生適用，103 年 8 月 1 日前修習者得適用之。
- 三、俟奉核可後，本處將彙整並陳報教育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師培與就輔處 就業輔導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獎勵在校學生通過國家考試實施要點」第三條內容（請見附件十一(修正條文對照表 P62、實施要點 P63)，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要點第六條辦理。
- 二、為適度獎勵並摶節開支做更有效之就業輔導服務，擬修正考試種類及獎勵金額，分別為高考 3000 元及普考 1500 元貳類。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